

禹州市中等专业学校 机械产品检测实训室项目 合同书



项目名称：禹州市中等专业学校机械产品检测实训室项目

项目编号：YZCG-DLT2026035

甲方：禹州市中等专业学校

乙方：青岛创天联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6年6月10日



禹州市中等专业学校 机械产品检测实训室项目

合同编号：YZCG-DLT2026035

甲方：禹州市中等专业学校

乙方：青岛创天联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禹州市中等专业学校机械产品检测实训室项目》（项目编号：YZCG-DLT2026035）的招标文件（该项目于2026年5月29日在华正大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招标，青岛创天联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该项目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双工位综合公差测绘实训台	品牌：慕光	套	3	80000	240000
		规格型号：MG-DCMTD	套	1	1000	1000
2	机械装配测绘技术综合实训装置	品牌：慕光	套	4	96500	386000
		规格型号：MG-JZC	套	1	1000	1000
3	零件尺寸误差测量组合实训装置	品牌：慕光 规格型号：MGMTCW-1型	套	1	16000	16000
4	几何体实测绘图训练装置	品牌：慕光 规格型号：MGMTJS-1型	套	1	21000	21000
5	联接与配合实测绘图训练装置	品牌：慕光 规格型号：MGMTLP-1型	套	1	21000	21000



6	测绘终端	品牌：华为 规格型号：擎云 G540 Gen2 -053	套	1	5000	5000
合计	大写：陆拾玖万壹仟圆整		小写：691000 元			

三、设备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乙方提供的货物须是全新的且保证不是库存或积压品(包括零部件)，符合国家相关执行标准(3C、信息安全等)的产品。

2、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国家有统一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没有规定的质保期3年。质保响应时间为：在30分钟内电话响应，2小时到达现场，24小时之内解决故障。在免费保修期内，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的全新产品并安装到指定地点。。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签订合同后45天，乙方负责将货物按甲方规定的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验收条件。

五、货物标志、包装、运输：

按招标文件办理。乙方将货物直接运至甲方规定的地点，运费乙方自理。

六、技术资料及技术服务：

乙方在交货时应执行招标文件中有关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的规定，向甲方交付技术资料并进行技术培训。

七、货物验收：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投标人报价应包含该项目所有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承担任何费用。甲方有权对乙方所交货物抽样做试运行实验、实验室检查。

八、售后服务：

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

九、结算方式：

乙方履行完毕合同内容后，由甲乙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之后报请资金主管部门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金额的100%，共计¥691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拾玖万壹



仟圆整)。无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十、法律责任

1、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费用。因更换而造成的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应向甲方每日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满45日仍未全部交货，按不能交货处理。仅支付已验收货物的货款，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因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的除外。

3、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不能交货，应向甲方支付全部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因乙方原因造成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责任。

十一、质量鉴定：

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许昌市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均应当接受鉴定结论。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三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禹州市中等专业学校

地址：禹州市药城路北段与北环路交叉
口西南侧

法定或委托人：王海平

电话：13598956555

乙方：青岛创天联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大港二路6
号甲8户

法定或委托人：姜欣荣

电话：17615329156

开户银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
路支行



370
青
岛
创
天
联
行

帐号：80206020082915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3MACUX0F016

签定时间：2026 年 6 月 10 日

